

证券代码：834868

证券简称：佳科能源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雷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了《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612,4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4%。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便于各位股东、管理层以及投资者充分了解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组织相关人员编制了《2018 年年度报告

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61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始终以公司与股东的利益最大化为行为准则，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加强经营管理工作，圆满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现董事会对 2018 年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全面总结，编制了《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61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权益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对 2018 年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全面总结，编制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61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部门依据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和税法规定，对公司 2018 年度各项经营成果进行了数据统计、分析，并编制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61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明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目标，在 2019 年度更有针对性的开展生产经营，公司财务部门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61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以及发展需要，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61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 2019 年度经营需要，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关联交易协议的内容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雷同意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不超过 1500 万元，具体金额视公司实际需求确定，均为无息借款。公司在预计的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相关借款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3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雷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 8 月 10 日由关联方王明姝、成林波为公司向青岛崂山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一笔贷款（贷款金额 250 万元人民币）提供的担保，此事项构成关联交易，现对此事项进行追认。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4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明姝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关联方青岛佳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买卖合同，根据合同要求，预付货款，此交易构成关联方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3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张雷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沛然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吕新光、姜超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股东、董事会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山东沛然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3 日